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行政中心设施设备维修委托管理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来源: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 发布时间: 2025-02-10 浏览次数: 53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人: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行政中心设施设备维修委托管理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标的名称: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行政中心设施设备维修委托管理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1176450

单位: 项

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行政中心设施设备维修委托管理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总金额(元): 1176450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确保绍兴市行政中心大院内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发生故障, 及时排除。做好绍兴市行政中心水电设施设备运行维护、门窗保养维护、房屋维修等日常维修工作, 材料费用按实结算。此项保障工作在服务品质, 精细保障, 标准管理及建设、使用无缝对接方面的要求很高。绍兴市行政中心由绍兴市城投集团承建, 绍兴市公建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为城投下属公司, 参与了绍兴市行政中心建设工作。自绍兴市行政中心投入使用以来, 一直由绍兴市公建设施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行政中心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绍兴市公建设施管理有限公司现配备的各类维修人员通过近几年的培训、磨合, 服务水平和业务技能有了较大提高, 确保行政中心各项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 历年来月度考核纪录均为优秀。目前只有绍兴市公建设施管理有限公司能完全满足本项目建设、使用无缝对接, 服务品质化, 保障精细化, 管理标准化的实际采购需求。

综上所述, 鉴于绍兴市公建设施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绍兴市城市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规定, 本项目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向绍兴市城市服务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 绍兴市城市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288号

三、公示期限

2025年02月10日至2025年02月17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供应商对该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及其理由和相关需求有异议的, 可以在公示期限内(截止时间为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后的第6个工作日),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同级财政部门提出异议。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

联系人: 殷建龙

联系电话: 0575-85126235

传真: /

地址: 绍兴市洋江西路589号

2.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 绍兴市财政局

联系人: 沈灿

监管部门电话: 0575-85209806

传真: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151号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格式见附件)

附件信息:

[绍兴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行政中心设施设备维修委托管理项目.pdf](#) (2.6 M)